

# 台灣人權促進會第十八屆第二次執委會記錄

時 間：2002/03/07

地 點：台灣人權促進會辦公室

出席者：林峰正、李茂生、馮建三、廖福特、薛欽峰、鄭文龍、莊庭瑞

列席者：吳佳臻、吳佳珮、郭松穎、曾國貴

主 席：林峰正

會議記錄：曾國貴

## 一、 會務活動（附件一）報告人／林峰正

## 二、 財務報告：

## 三、執委功能分組及推薦顧問群（附件二）

## 四、年度工作計畫（附件三）

## 五、專案進度

1. 臨檢手冊：文字稿已收齊，俊言負責，內容將徵詢顧立雄。李茂生建議手冊內容應對照警察臨檢作業辦法，盡早完成。手冊採贈閱方式，**請執委協助提議可能通路。**
2. 人權報告（報告人／李茂生）：（1）目前**稿件未齊**，李茂生、林子儀、施慧玲尚未完稿，預計 3/18 收齊；吳東牧文章標題改成「犯罪新聞報導中之媒體界線」。（2）**最後截稿時間 3/15**，李茂生審稿之後由斐嵐帶領秘書處**校對**。**體例橫寫**，採菊版。（3）**編輯、出版事宜**將由前衛出版社協助。預計四月初付梓。
3. 人權雜誌（報告人／廖福特）：春季號「隱私權」編輯完成，將於 3/15 出刊，本期印製 3000 本，與新台灣雜誌談隨雜誌附贈本期試閱。
4. 志工培訓：學員共 13 名，3/1 相見歡，3/6 第一場課程，由邱晃泉律師主講何謂人權，討論長達三小時。
5. 國家人權委員會：1/31 聯盟會議決議於二月下旬完成說帖並聯絡各黨團，由時思負責。

## 六、對外合作案／報告人：林峰正

1. 3/11 上午 10：00-12：00 張佛泉人權研究中心邀請加拿大人權委員會主席演講，東吳校本部 B013 室。魏千峰、廖福特代表參加。
2. 3/16、3/23 共兩場「台灣與國際人權」座談會，台權會與台北律師公會合辦，地點：台灣國際會館（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5 號 14 樓）。
1. 外交部補助民間 N G O 外國實習。**欲申請的人請於四月份執委會中提出實習企畫。**
2. 3/27 哈佛亞洲法學會學生至台權會訪問。薛欽峰、廖福特代表接待。

## 七、下次執委會時間，請表決：4 月 4 日 或 4 月 11 日

(附件二)

執委功能分組：

組別	執委組員	工作內容
人權教育組	劉靜怡、李茂生、莊庭瑞、廖福特、顧立雄、王時思、陳建、袁嫻嫻	人權研習營、人權雜誌
人權報告組	李茂生、莊庭瑞、林雍昇、王時思、馮建三、薛欽峰、廖福特、劉靜怡	人權報告、十大人權新聞
財務組	許章賢、陳建、王時思、薛欽峰、袁嫻嫻	募款餐會
個案援助組	薛欽峰、鄭文龍、顧立雄	陳情個案
國際人權組	廖福特、李茂生、顧立雄、劉靜怡、林雍昇	國際聯繫
議題干預組	莊庭瑞、薛欽峰、林雍昇、廖福特、鄭文龍、王時思、馮建三、顧立雄、袁嫻嫻	政府之(反)人權政策
人權專欄組	王時思、李茂生、林雍昇、廖福特、馮建三、劉靜怡	人權時事評論
死刑專題組	王時思、林雍昇、廖福特	死刑
每一組	林峰正、魏千峰	

推薦顧問團：

姓名	工作職稱／專長領域	推薦人
黃文雄	台權會前會長、國策顧問	秘書處
黃默	東吳政治系、張佛泉人權研究中心主任	秘書處
陳俊宏	台權會前副會長	秘書處
Bo	會員、外交部	秘書處
賴芳玉	律師、家暴案件	玉珍
成令方	婦女運動、高雄醫大性別研究室	玉珍
平路	作家、無任所大使	秘書處
何春蕤	中央英文系、性別研究室	玉珍
夏曉鶯	世新社發所教授、外籍新娘議題	玉珍
韋薇	修女、外勞議題	秘書處
阿女烏	人權諮詢小組、原住民運動	玉珍
邱晃泉	台權會前任會長、無任所大使	秘書處
葉啟祥	台灣神學院老師	秘書處
葉博文	和平基金會	玉珍
李敏勇	詩人	玉珍
林義雄	民進黨前主席	玉珍
李智貴	建成扶輪社社長	秘書處
張釗維	網路、媒體	秘書處
馮賢賢	媒體／公視	玉珍
高成炎	環保	玉珍
紀駿傑	環保	玉珍
嚴厥安	台大法律系	秘書處
黃長玲	政大國關中心	秘書處
武田美紀子	會員、東京大學博士班	秘書處
李明峻		秘書處
張炳煌	律師、台權會前執委	秘書處

林佳範	師大公訓系	秘書處
政大		政大校友：玉珍
鄭瑞城	政大校長	
陳慧馨	政大法律	
顧忠華	政大社會	
孫秀蕙	政大廣告系、爵士樂專家	
郭力昕	政大新聞系	
翁秀琪	政大新聞系	

(附件三) 台權會 2002 年〈人權教育年〉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與內容	負責執委／秘書處人員
一、人權志工培訓計畫 ◎ 時間：3 月 1 日至 6 月 19 日 ◎ 學員人數：13 人	曾國貴
二、外交部補助民間社團赴國際 NGO 實習計畫 ◎ 申請人自行向相關國際 NGO 提出三至六個月的研習計畫 ◎ 4 月 26 日前向外交部提出申請，五月間審查、面試 <b>執委會決議：四月執委會提案。</b>	吳佳臻
三、臨檢手冊出版 ◎ 預計出版時間為今年六月，手冊採贈送方式 ◎ 通路？ <b>執委會討論：手冊內容與實際狀況需符合法令更新，將徵詢顧立雄相關資料。</b>	林俊言
四、向教育部人權教育委員會提案 ◎ 人權教材內容之蒐集與彙整 ◎ 陳俊宏所著《人權手冊》之出版 <b>執委會決議：配合九年一貫教育教學綱要，與教育部作進一步討論再提案。</b>	袁嫻嫻／郭松穎
五、暑期大專生人權研習營 ◎ 台權會主辦 ◎ 時間：七月初，兩天一夜 ◎ 地點：東吳大學 ◎ 招生人數：70-80 人（頒發結業證書） ◎ 課程內容：基礎課程〈黃默〉；主題課程（科技與人權— 基因工程〈李茂生〉、網際網路〈劉靜怡、莊庭瑞〉） <b>執委會決議：課程內容將另開會討論。</b>	郭松穎
六、種子教師培訓計畫 ◎ 九月舉辦， <b>五月底</b> 向教育部提案 ◎ 時間、天數、地點、課程內容？ ◎ 基礎課程、主題課程？ <b>執委會決議：於四月中另開會討論詳細課程內容。</b>	袁嫻嫻、李茂生／郭松穎
七、專案：針對行政機關以行政命令限制人身自由，台權會有所行動。例如：外國人留置、違反青少年性交易防治法等案例，均未判刑即以民事裁定留置，且未說明留置期限。 <b>執委會決議：由魏千峰律師帶領專案小組</b>	魏千峰／林俊言
八、年度人權報告	李茂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六月籌備，隔年二月出版</li> <li>◎ 編輯、排版：前衛出版社（台權會提供文字、照片）</li> </ul> <p><b>執委會決議：將於四月另開會討論，格式延續 2001 年報告。</b></p>
<p>九、人權雜誌 <span style="float: right;">廖福特／吳佳珮</span></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春季號「隱私權」3/15 出刊；夏季號「人權教育」；秋季號「法律扶助」；冬季號「行政拘禁」</li> <li>◎ 魏千峰開闢國際法專欄</li> </ul> <p><b>執委會決議：國際法專欄建議另邀姜皇池</b></p>
<p>十、人權影像紀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台權會與史明基金會共同提案，向新聞局提案</li> </ul> <p><b>執委會決議：通過</b></p>
<p>十一、捷克人權紀錄片展 <span style="float: right;">林俊言</span></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新聞局邀請台權會參加</li> <li>◎ 台權會與蔡崇隆合作</li> <li>◎ 目前等待新聞局回覆經費預算，再決定參展人員</li> </ul> <p><b>執委會決議：等待新聞局回覆經費預算，再決定參展人員。</b></p>
<p>十二、《人權之路》專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陳文成基金會主辦，曹欽榮主持</li> <li>◎ 「台灣人權簡述」共六頁文字</li> </ul> <p><b>執委會決議：通過</b></p>
<p>十三、「台灣人權發展史」相關論文補助計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辦法依照往年</li> </ul> <p><b>執委會決議：通過</b></p>
<p>十四、成立台權會顧問群（由執委推薦）</p> <p><b>執委會決議：通過</b></p>
<p>十五、每月信用卡捐款</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認同卡、小額捐款</li> <li>◎ 考慮合作銀行：誠泰、台新、玉山...</li> </ul> <p><b>執委會決議：通過</b></p>
<p>十六、人權論著譯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平審判手冊（Fair Trials Manual）、論人權（On Human Rights）</li> <li>◎ 另請執委推薦書目</li> </ul> <p><b>執委會決議：四月執委會請執委建議書單（十本、內容簡介），建議提至國科會補助，預計每年翻譯出版一本。</b></p>
<p>十七、人權月影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2 月</li> <li>◎ 合作單位：公視、其它？</li> </ul> <p><b>執委會決議：下半年討論</b></p>
<p>十八、人權日音樂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2 月 10 日人權日舉辦</li> <li>◎ 合作單位？</li> </ul> <p><b>執委會決議：下半年討論</b></p>

----- 回函 -----

☆ 煩請各位執委將回函填寫完畢後，傳真至秘書處，感激不盡。

- 同意上述決議
- 對上述決議另有意見：

- 同意推薦顧問名單
- 對顧問名單另有建議：

我要推薦顧問：

下次執委會時間（請勾選）： 4月4日（週四）／ 4月11日（週四）

簽名： .....